

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5年4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傅若清主持，应参会董事10人，实际参会董事10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10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变更公司名称》

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公告》（2025-013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10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修订<公司章程>及相关治理制度》

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<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及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》(2025-014)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增加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》

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》(2025-015)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董事傅若清、陈哲新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30 日